

# 青田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青发改审〔2013〕252号

## 关于青田县金三角污水处理厂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青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要求批复青田金三角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报告》（青城发〔2013〕21号）及项目建议书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杭州市城乡建设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《青田金三角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建议书》。现将该项目建议书主要内容批复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选址

拟建项目位于鹤城街道圩仁村和温溪镇沙埠村，49省道北侧。

### 二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

拟建项目总用地面积 51990 平方米，设计规模为 3.0 万吨/日，主要收集服务范围为鹤城街道、瓯南街道片区和油竹街道、山口镇片区污水，污水处理主体工艺采用生物脱氮除硫工艺（改良型 SBR 工艺），主要包括污泥处理系统、污水处理系统、鼓风机房和综合

管理用房、设备购置以及相关道路、给排水等附属配套工程建设。

### 三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估算总投资 14993.3 万元，建设资金由县财政拨款解决。

接文后，请据此做好各项前期工作，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**主题词：城乡建设 污水处理 项建书 批复**

抄送：县府办，建设局，国土局，环保局，水利局，财政局，气象局，供电局，统计局，鹤城街道办事处，温溪镇人民政府，消防大队。

青田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13年9月2日印发